

捡来的身份证，被她玩出了“新高度”

购买车票、办理工商登记、办卡贷款买车，还用于重婚……最终获刑五年四个月



怀化一女子在捡到他人身份证后，竟盗用该身份证多次购买火车票、住宿酒店、办理工商登记、办银行卡、金融贷款，还用于重婚……近日，芷江侗族自治县人民法院审理了这起案件。

■三湘都市报全媒体记者 杨昱 通讯员 刘健 黄渊文

捡来的身份证，被她玩出了“新高度”

2017年，女子王某在怀化火车站捡到向某玲的居民身份证。2019年至2020年期间，她多次盗用该身份证用来购买火车票、进行住宿登记、办理工商营业执照。

2020年3月，她在男友李某刚的陪同下前往芷江某银行，利用向某玲的身份证办理银行借记卡。为此，他们还提供了一张伪造的慈利县某村村委会证明。

同年7月，李某刚在芷江县某车行看中了一辆小汽车，但两人因征信问题无法贷款买车。王某再次使用向某玲的身份证，并冒名顶替在某金融公司办理了一笔64932元的车辆按揭贷款，将小汽车买下。

另查明，2019年3月，王某、李某刚通过网络认识后发展成男女朋友关系，此时王某未与其原配偶徐某江办理离婚手续。李某刚明知王某已婚的情况下，两人仍办理了结婚酒席，并以夫妻名义共同生活，2020年4月生育一女。直到2020年12月，王某才与其原配偶办理离婚登记。

2021年6月，王某因犯诈骗罪被洪江市人民法院判处有期徒刑四年十个月，并处罚金4万元。同年12月1日，芷江县公安机关对王某进行解回重审。

数罪并罚，女子获刑五年四个月

法院审理认为，王某、李某刚使用虚假的身份证明骗领信用卡，其行为均已构成妨害信用卡管理罪；王某有配偶而与李某刚以夫妻名义共同生活，并办理结婚酒席，李某刚明知王某有配偶，而与之以夫妻名义共同生活并办理结婚酒席，且两人生育一女，其行为均构成重婚罪；王某多次盗用他人居民身份证，情节严重，其行为构成盗用身份证件罪，应当以妨害信用卡管理罪、重婚罪、盗用身份证件罪追究王某刑事责任，同时，应以妨害信用卡管理罪、重婚罪追究李某刚的刑事责任。

综上，法院依法判决王某犯妨害信用卡管理罪、盗用身份证件罪和重婚罪，连同其原犯诈骗罪，决定合并执行有期徒刑五年四个月，并处罚金5.3万元。李某刚犯妨害信用卡管理罪和重婚罪，决定合并执行拘役六个月，并处罚金1万元。

“摇摇车”未装稳摔伤3龄童 商家被判赔8万余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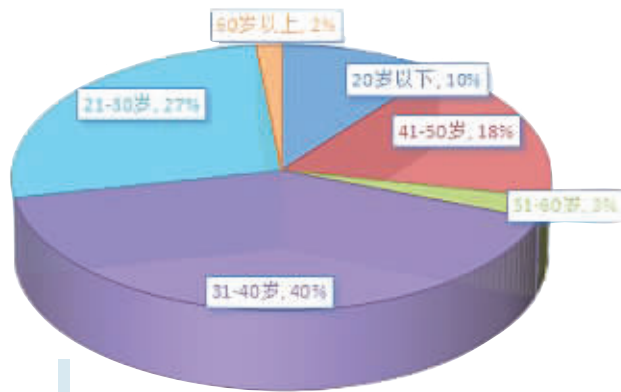
三湘都市报9月4日讯 近日，浏阳市人民法院通报一起与“摇摇车”有关的案件。

2019年8月26日12时许，浏阳市澄潭江镇一家正在装修的母婴店外，小萌看中了门口的“摇摇车”，嚷着要玩，母亲刘女士便从门店兑换了硬币。然而，小萌刚坐上“摇摇车”，车子竟滑下台阶倒在地上，造成小萌十级伤残。为索赔，刘女士将母婴店及装饰公司告上法院。

法院审理认为，消费者在接受服务时享有人身、财产安全不受损害的权利。本案中，母婴店经营者事发时仅对“摇摇车”采取断电措施，未尽到安全保障义务，应当承担主要责任。小萌监护人刘女士监护不力，是造成小萌受伤的另一个原因，应当承担相应的责任。作为本案第三人的装饰公司，其责任问题可另行处理。

法院酌情确定由母婴店承担80%的责任，赔偿小萌各项损害赔偿金8万余元。

■全媒体记者 杨昱 通讯员 陈梓娟



▲不同年龄层次受骗人群所占比例。通讯员 供图
▶姜女士转账截图。 受访者 供图



三天被骗两次，还是同一套路

警方提醒：31岁至40岁人群是被骗高危人群



三湘都市报9月4日讯 都说人不能在一个地方跌倒两次，可宁乡一女子在短短三天内被诈骗两次，损失23万余元。今日，长沙宁乡警方通报了这起典型案例。

据长沙岳麓警方发布的8月电信网络诈骗警情数据显示，31岁至40岁人群是被骗高危人群。

案例：女子三天内连遭两次电信诈骗

8月28日，家住宁乡市八一社区的姜女士在家刷短视频时，看到一个食品试吃广告，于是填报了个人信息，之后有专员联系她，表示试吃品已经邮寄。

接下来，对方开始动员姜女士“刷单”做任务。刚开始，姜女士做了些点关注的任务，的确成功赚取了佣金，且全额如约打到银行卡上。很快姜女士被诱导做“大单”赚“大钱”，但需要垫付钱。姜女士按对方要求，向陌生账户转账3003元。这一次却没有返佣金，连本金也提现不了。对方以各种理由要求她继续充值，姜女士分三次转账8614元、26781元、12752元。之后，姜女士意识到被骗，停止了所谓的刷单。

令人咋舌的是，两天后，姜女士再次被骗。

8月30日，姜女士接到来电询问，“想刷单赚钱吗？”想着刷点小额单，前期还能赚点钱挽回被骗损失。姜女士将被骗经历抛到九霄云外，下载了名为“TONE”的软件继续刷单，先做100元、500元的刷单任务，佣金果然很快都返回来了。直到接了一个1000元的单后，对方就不给提现了，诱导姜女士转账解套。3天时间，姜女士共被骗23万余元。

大数据：31岁至40岁人群是高危人群

9月2日，长沙市公安局岳麓分局发布8月份电信网络诈骗警情数据显示，8月份发案191起，其中刷单返利类、虚假征信类、冒充物流电商客服类发案位居前列。

警方分析发现，损失50万元以上的案件有14起，其中，案发前未安装或实名注册“国家反诈中心”APP的有4人。

受骗群体中，20岁以下占10%，21岁到30岁占27%、31岁到40岁占40%，41岁到50岁占18%，51岁到60岁占3%，60岁以上占2%。

“反诈口号天天喊，反诈案例天天有！电信诈骗是防性犯罪，事后打击不如事先防范，事后追赃不如事先识破。”警方提醒，刷单诈骗多种多样，切勿贪小便宜吃大亏，切勿随意加入微信群。

■文/视频 全媒体记者 杨洁规 通讯员 李兴 刘青

链接 首届湖南省全民反诈新媒体创意大赛邀你来秀

为了让群众更加积极地参与到反诈工作中，提高识诈防骗的“免疫力”，全面巩固深化反诈工作成果，湖南省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和跨境突出犯罪工作协调小组办公室联合中国建设银行湖南省分行、湖南日报社，推出首届湖南省全民反诈新媒体创意大赛。

参赛选手可围绕“全民行动 反诈三湘”这一主题，进行短视频、动漫、创意海报、创意H5、创意反诈口号或标语、反诈表情包、反诈LOGO等新媒体产品创意制作。

参赛者通过下载新湖南客户端APP参赛，作品征集时间截至9月30日。大赛初评成绩根据每件作品的浏览量、点赞数、评论数以及专家评审意见综合计分，最高奖金3000元。



参赛入口 二维码